

---

广西建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全市道路交通标志线改造升级项目

项目编号：GXWZZC2017-G1-1218-JL

采购单位：梧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建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

# 目 录

招 标 公 告.....	2
第一章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6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19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22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28

# 广西建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全市道路交通标志线改造升级项目（GXWZZC2017-G1-1218-JL）

# 招 标 公 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规定，经财政部门批准，现受梧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的委托，对全市道路交通标志线改造升级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一、项目名称：全市道路交通标志线改造升级项目

二、项目编号：GXWZZC2017-G1-1218-JL

三、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四、项目概况及采购内容：

1、对竹湾路、西环路、富民路、西江路、奥奇丽路、冬湖路、迎宾路、中山路等进行交通优化及梧州市城区道路人行横道标线、标志进行整改。项目预算为：1200 万。

2、具体内容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	数量	单位	备注
1	普通热熔反光标线	车道分界线、人行横道线、停止线、路口导流线、车让人字体、减速让行线和导向箭头等，厚度 2.5 mm，符合 GB5768—2009 和 GB51038-2015 规定要求。	25000	m <sup>2</sup>	
2	两轮车道地面标识	突起型反光热熔漆，厚度 3 mm	608	m <sup>2</sup>	
3	指路标志	铝合金板贴三类反光膜，蓝底白字白图案，单悬臂式，标志立柱 φ 273x10mmxL 热轧无缝钢管。	50	套	2800x2400mm×3mm 套， 3200x1800mm×3mm 套， 4500x3500mm×3mm 套， 3960x1200mm×3mm 套， 3400x3480mm×3mm 套， 4500x3500mm×3mm 套， 3540x1920mm×3mm 套，含 砼基础，余方弃置，绿化恢复
4	残疾人专用设施标志（双面）+人行横道标	双□800×800 mm×1.5mm 铝合金板贴三类反光膜，蓝底白字白图案，单柱式，标志立柱 φ 76×5×4764mm 镀锌钢管。	1850	套	含砼基础，余方弃置，绿化恢复

	志（双面）				
5	新建单柱式标志牌（单牌）	铝合金板贴三类反光膜，标志立柱 $\phi 76 \times 5\text{mm}$ 镀锌钢管。	71	套	含砼基础，余方弃置，绿化恢复
6	新建单柱式标志牌（双面）	铝合金板贴三类反光膜，标志立柱 $\phi 76 \times 5\text{mm}$ 镀锌钢管	1	套	含砼基础，余方弃置，绿化恢复
7	反光防撞桶设置与维护	D600 $\times$ 800mm 滚塑防撞桶，桶身贴红白反光材料，内充砂0.2m <sup>3</sup> 。	50	个	含运输、安装和维护1年费用
8	太阳能爆闪灯	双面四闪太阳能爆闪灯 1. 红蓝双面四闪，夜间可视度大于1500米 2. 按市售样式采购，与单柱式标志牌合杆	12	套	
9	标志牌换版	悬臂式	4	个	
10	人行道土建改造		380	m <sup>2</sup>	绿化土建改造
11	人行道土建改造		200	m <sup>2</sup>	绿化岛改路面土建改造（m <sup>2</sup> ）
12	拆除旧护栏		280	m	m
13	更换版面（单柱式）	铝合金板贴三类反光膜，	20	块	更换版面，保留杆和基础
14	双牌新建单柱式标志牌	铝合金板贴三类反光膜，标志立柱 $\phi 76 \times 5\text{mm}$ 镀锌钢管。	50		含砼基础，余方弃置，绿化恢复
15	热镀锌静电喷涂钢护栏设置与维护	1. 立柱高0.9m，护栏片高0.6m，每片长3.1m 2. 立柱100*100*2.0白色热镀锌钢静电喷涂 3. 竖管64*45*1.2白色热镀锌钢静电喷涂 4. 横管70*45*1.5白色热镀锌钢静电喷涂	1910	m	含运输、安装和维护1年费用
16	人行横道分隔警示柱	材料：钢管，规格 $\phi 114 \times 4 \times 1500$ ，表面镀锌或烤漆防腐处理，外贴一级红白相间反光膜	5	根	
17	拆除指路牌（单悬臂式）		40	柱	含砼基础，余方弃置，绿化恢复
18	拆除单柱式标志		1414	柱	含砼基础，余方弃置，绿化恢复
19	清除旧标线	黑色常温漆	1000	m <sup>2</sup>	
20	梧州市建成城区人行横道标线	普通热熔反光标线，厚度3mm	41000	m <sup>2</sup>	

## 五、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国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经营或生产本次所采购货物的供应商；并具有公路交通工程专业（公路安全设施）专业承包二级（或二级以上）资质；同时近三年完成过类似业绩（类似业绩为合同价 200 万元（含）以上道路交通标志标线及道路护栏采购（施工）类项目）。

2、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3、不接受被列入政府采购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六、购买招标文件时间：

1、请于 2017 年 x 月 x 日~2017 年 xx 月 xx 日（正常上班时间）登陆梧州市政府采购系统（<http://www.wuzhou.gov.cn:8090/oa/index.1p>）购买招标文件文件，售价 250 元/份。

2、报名时潜在投标人请从梧州市政府采购网（<http://www.wuzhou.gov.cn:8090/zfcgw>）进行项目报名，缴纳招标文件工本费，下载招标文件及缴纳保证金。

3、投标保证金：人民币贰拾万整（¥200,000.00 元）（须一次性足额交纳）

递交投标保证金截止时间：在本项目开标前一个工作日前递交，以到达本招标机构账户为准；投标保证金应在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

请投标人通过梧州市政府采购网进行缴纳或从投标人开户行将投标保证金以电汇、转帐、汇票等非现金形式交至以下账户。

开户名称：广西建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梧州分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梧州分行大塘支行

银行账号：4505 0164 8659 0000 0057

4、具体报名及购买招标文件流程可参照梧财采〔2014〕6号文  
(<http://www.wuzhou.gov.cn:8090/info/10435>)。

**七、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地点：梧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第7开标室）

地址：梧州市长洲区三龙大道红岭大厦8楼，新梧州高中旁。

开标时间：2017年xxx月xxx日9时30分。

**八、联系电话及通讯地址：**

1、采购单位：梧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邮编：543002

地址：梧州市东出口月亮湾公安基地

联系人：梁先生                      联系电话：0774-2063866

2、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建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邮编：543000

地址：梧州市水木兰山小区7号楼地层3号铺

电话及传真：0774-5816288

联系人：李先生

**九、网上查询：**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梧州人民政府网、广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梧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梧州市政府采购网  
(<http://www.wuzhou.gov.cn:8090/web/cgw>)。

广西建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17年x月x日

# 第一章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 一、说明：

- 1、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的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仅起参考作用，投标人可选用其他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替代，但这些替代的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实质上相当于或优于其技术参数性能（配置）要求。
- 2、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的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不明确或有误的，或投标人选用其他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替代的，请以详细、正确的品牌型号、技术参数性能（配置）同时填写投标报价表和技术规格响应表。
- 3、凡在“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中表述为“标配”或“标准配置”的设备，投标人应在投标报价明细表中将其标配参数详细列明。

## 二、采购产品需求：

序号	项目名称	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	数量	单位	备注
1	普通热熔反光标线	车道分界线、人行横道线、停止线、路口导流线、车让人字体、减速让行线和导向箭头等，厚度 2.5 mm，符合 GB5768—2009 和 GB51038-2015 规定要求。	25000	m <sup>2</sup>	
2	两轮车道地面标识	突起型反光热熔漆，厚度 3 mm	608	m <sup>2</sup>	
3	指路标志	铝合金板贴三类反光膜，蓝底白字白图案，单悬臂式，标志立柱 $\phi 273 \times 10 \text{mm} \times \text{L}$ 热轧无缝钢管。	50	套	2800x2400mm×3mm 套， 3200x1800mm×3mm 套， 4500x3500mm×3mm 套， 3960X1200mm×3mm 套， 3400X3480mm×3mm 套， 4500X3500mm×3mm 套， 3540X1920mm×3mm 套，含砼基础，余方弃置，绿化恢复
4	残疾人专用设施标志（双面）+ 人行横道标志（双面）	双口 800×800 mm×1.5mm 铝合金板贴三类反光膜，蓝底白字白图案，单柱式，标志立柱 $\phi 76 \times 5 \times 4764 \text{mm}$ 镀锌钢管。	1850	套	含砼基础，余方弃置，绿化恢复
5	新建单柱式标志牌（单牌）	铝合金板贴三类反光膜，标志立柱 $\phi 76 \times 5 \text{mm}$ 镀锌钢管。	71	套	含砼基础，余方弃置，绿化恢复
6	新建单柱式标志牌（双面）	铝合金板贴三类反光膜，标志立柱 $\phi 76 \times 5 \text{mm}$ 镀锌钢管	1	套	含砼基础，余方弃置，绿化恢复
7	反光防撞桶设置与维护	D600×800mm 滚塑防撞桶，桶身贴红白反光材料，内充砂 0.2m <sup>3</sup> 。	50	个	含运输、安装和维护 1 年费用
8	太阳能爆闪灯	双面四闪太阳能爆闪灯 1. 红蓝双面四闪，夜间可视度大于 1500 米 2. 按市售样式采购，与单柱式标志牌合杆	12	套	
9	标志牌换版	悬臂式	4	个	
10	人行道土建改造		380	m <sup>2</sup>	绿化土建改造

11	人行道土建改造		200	m <sup>2</sup>	绿化岛改路面土建改造 (m <sup>2</sup> )
12	拆除旧护栏		280	m	m
13	更换版面 (单柱式)	铝合金板贴三类反光膜,	20	块	更换版面, 保留杆和基础
14	双牌新建单柱式标志牌	铝合金板贴三类反光膜, 标志立柱 $\varnothing 76 \times 5\text{mm}$ 镀锌钢管。	50		含砼基础, 余方弃置, 绿化恢复
15	热镀锌静电喷涂钢护栏设置与维护	1. 立柱高 0.9m, 护栏片高 0.6m, 每片长 3.1m 2. 立柱 100*100*2.0 白色热镀锌钢静电喷涂 3. 竖管 64*45*1.2 白色热镀锌钢静电喷涂 4. 横管 70*45*1.5 白色热镀锌钢静电喷涂	1910	m	含运输、安装和维护 1 年费用
16	人行横道分隔警示柱	材料: 钢管, 规格 $\varnothing 114 \times 4 \times 1500$ , 表面镀锌或烤漆防腐处理, 外贴一级红白相间反光膜	5	根	
17	拆除指路牌 (单悬臂式)		40	柱	含砼基础, 余方弃置, 绿化恢复
18	拆除单柱式标志		1414	柱	含砼基础, 余方弃置, 绿化恢复
19	清除旧标线	黑色常温漆	1000	m <sup>2</sup>	
20	梧州市建成城区人行横道标线	普通热熔反光标线, 厚度 3 mm	41000	m <sup>2</sup>	

### 样品清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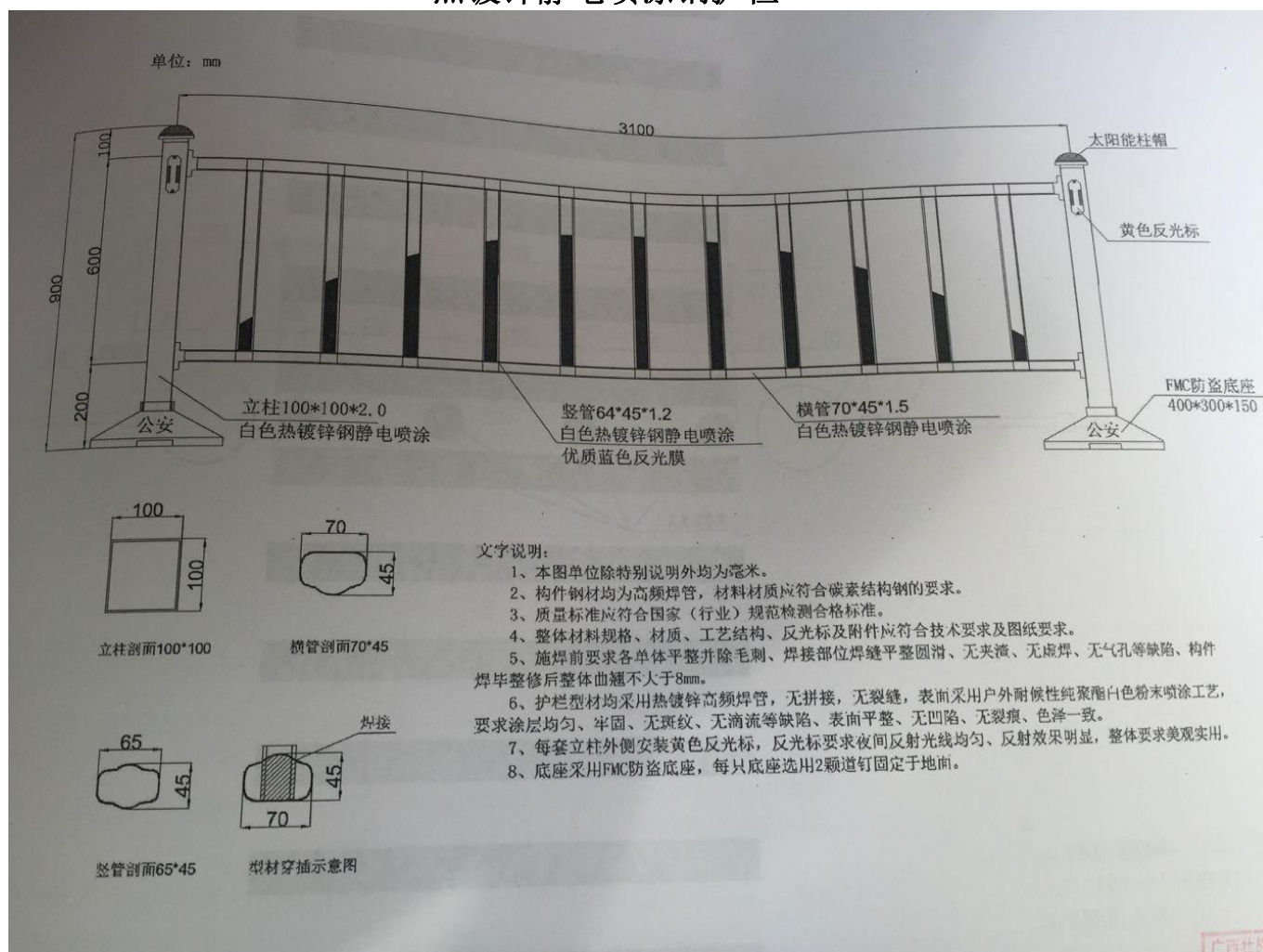
序号	货物名称	样品数量	样品要求
1	热轧无缝钢管立柱立柱	1 件	$\varnothing 273 \times 10\text{mm}$ 镀锌钢管立柱, 长 500mm
2	禁止掉头指示标志面板	1 件	4500x3500mm $\times$ 3mm 铝合金板贴三类反光膜
3	热镀锌静电喷涂钢护栏	1 件	1. 立柱高 0.9m, 护栏片高 0.6m, 每片长 1m 2. 立柱 100*100*2.0 白色热镀锌钢静电喷涂 3. 竖管 64*45*1.2 白色热镀锌钢静电喷涂 4. 横管 70*45*1.5 白色热镀锌钢静电喷涂
4	反光防撞筒	1 件	D600 $\times$ 800mm 滚塑防撞桶, 桶身贴红白反光材料, 空桶
5	交通标线	1 件	在 0.6 米*1.2 米的铝板上, 白色各喷一条 0.2 米*1 米, 厚度 2.5mm (普通热熔漆) 及 3mm (突起型反光热熔漆) 的标线, 并标注清楚; 符合 GB5768—2009 的 GB51038-2015 规定要求。

备注:

- 1、以上样品必须全部提供, 否则投标无效
- 2、所提供的样品必须在样品上贴上标注投标单位名称、货物名称及规格的标签, 否则投标无效。
- 3、所提供的样品作为评标及验收的依据。
- 4、开标当天 9:00 开始接收投标文件及样品, 地址: 梧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
- 5、开标后, 所有样品由采购单位封存; 中标结果公示期满后, 除中标单位外, 其余样品请投标人到采购单位申请退回; 如有超过 30 天后, 投标单位不到采购单位申请退回的, 则由采购单位进行处理。
- 6、提供样品所需的所有费用由投标单位自行负责。



## 热镀锌静电喷涂钢护栏



商务要求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本项目所有采购货物均不接受进口产品。
▲报价要求	本次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包含：产品价、运输费（含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施工费（含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服务维护费、税费、培训费、产品检测费等货到招标人指定地点的所有费用。
▲交货期、交货地点及验收方式	<p>（一）交货期：2018年4月底前交货并完成安装调试。</p> <p>（二）交货地点及服务地点：梧州市内招标人指定地点。</p> <p>（三）验收方式</p> <p>1. 检查供货范围或服务范围</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货物类：产品到达现场后，中标人应在招标人单位人员在场情况下当面开箱，共同清点、检查外观，作出开箱记录，双方签字确认。中标人应保证货物到达招标人所在地完好无损，如有缺漏、损坏，由中标人负责调换、补齐或赔偿。</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服务类：根据招标文件检查服务内容是否满足要求。</p> <p>2. 中标人应提供完备的技术或服务资料、装箱单和合格证等，并派遣至少2名（含）以上专业技术人员进行现场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条件如下：</p> <p>2.1 货物或服务技术参数与采购合同一致，性能或指标达到规定的标准。</p> <p>2.2 技术或资料、装箱单、合格证等资料齐全。</p> <p>2.3 在测试或试运行期间所出现的问题得到解决，并运行或工作正常。</p> <p>2.4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交货及验收，并经招标人确认。</p>

	<p>3. 产品或服务在安装调试并试运行符合要求后，才作为最终验收。</p> <p>4. 中标人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未达到招标文件规定要求，且对招标人造成损失的，由中标人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所造成的损失。</p> <p>5. 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招标人应当邀请具有相关资质的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p> <p>6. 招标人需要制造商对中标人交付的产品或服务（包括质量、参数等）进行确认的，制造商应予以配合，并出具书面意见。</p> <p>7. 产品包装材料归招标人所有。</p> <p>8. 其他验收要求按第五章《合同主要条款格式》执行，未尽事宜按照《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15）22号]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规定执行。</p>
<p>▲售后服务内容</p>	<p>1. 中标人和制造商在质量保证期内应当为招标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p> <p>1.1 电话咨询 中标人和制造商应当为招标人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招标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招标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p> <p>1.2 现场响应 招标人遇到使用或技术问题，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中标人和制造商应在 2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到达现场后 2 小时内排除故障，恢复正常使用。</p> <p>1.3 技术升级 在质保期内，如果中标人和制造商的产品或服务升级，中标人应及时通知招标人，如招标人有相应要求，中标人和制造商应对招标人购买的产品或服务进行升级。</p> <p>2. 质保期外服务要求</p> <p>2.1 质量保证期过后，中标人和制造商应同样提供免费电话咨询，并应承诺提供产品或服务上门维护。</p> <p>2.2 质量保证期过后，招标人需要继续由原中标人和制造商提供售后服务的，该中标人和制造商应以优惠价格提供售后服务。</p> <p>3. 备品备件及易损件 中标人和制造商售后服务中，维修使用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应为原厂配件，未经招标人同意不得使用非原厂配件，常用的、容易损坏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的价格清单须在投标文件中列出。</p> <p>4. 中标人须至少派遣 1 名（含）以上专业技术人员，负责对本项目建设的设施设备的维护。派驻周期：项目验收合格后 1 年。</p>
<p>▲质量保证</p>	<p>1. 投标人应明确承诺：技术参数要求表中如无特别要求，则质保期为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技术参数要求表中有特别要求的则以技术参数要求表为准。质保期内全免费上门维修、免费更换零部件。</p> <p>2. 属于国家规定“三包”范围的，其质量保证期不得低于“三包”规定。中标人承诺质量保证期优于国家“三包”规定的，或优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按中标人实际承诺执行。</p> <p>3. 合同产品或服务由制造商（指产品生产制造商或服务实际提供者）负责标准售后服务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予以明确说明，并附制造商售后服务承诺。</p>
<p>▲付款方式</p>	<p>1. 投标人按采购合同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成后或服务完成后，招标人签署项目验收书；</p> <p>2. 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中标单价进行计算。</p> <p>3. 投标人向招标人开具全额发票和验收书向招标人提出付款申请；</p> <p>4. 招标人经检查单据合格后支付 50% 货款，预留 5% 质保金，质量保证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由招标人无息支付，剩余 45% 在项目验收合格后三年内无息付清。</p> <p>5. 本合同使用货币币制如未作特别说明均为人民币。</p>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前 附 表

序号	内 容	要 求
1	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	全市道路交通标志线改造升级项目（GXWZZC2017-G1-1218-JL）
2	投标报价及费用	1、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人应对本项目作完整唯一的报价。 2、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3、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按标准收费向中标供应商收取。
3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人民币贰拾万整（¥200,000.00元）（须一次性足额交纳） 递交投标保证金截止时间：在本项目开标前一个工作日前递交，以到达本招标机构账户为准； 请投标人通过梧州市政府采购网进行缴纳或从投标人开户行将投标保证金以电汇、转帐、汇票等非现金形式交至以下账户。 开户名称：广西建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梧州分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梧州分行大塘支行 银行账号：4505 0164 8659 0000 0057
4	投标文件组成	正本一份、副本陆份，共柒份。投标文件须装订成册，每本投标文件封面右上角注明“正本”、“副本”字样，并标明“投标文件、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单位名称”等内容，副本可通过正本复印，如有不一致的地方，以正本为准。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陆份）分别装入投标文件袋中加以密封（所有正本一起密封，所有副本一起密封）；并在封口处密封签章（投标人公章、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均可）。
5	投标截止时间地点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17年xxx月xxx日9时30分 地点：梧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第7开标室） 地址：梧州市长洲区三龙大道红岭大厦8楼，新梧州高中旁。
6	开标时间地点	开标时间：2017年xxx月xxx日9时30分 开标地点：梧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第7开标室） 地址：梧州市长洲区三龙大道红岭大厦8楼，新梧州高中旁。
7	评标办法	采用综合评分法。
8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采购代理机构在采购人依法确认中标人后二个工作日内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中标公告发布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梧州人民政府网、广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梧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梧州市政府采购网。
9	投标保证金退还（不计息）	除招标文件规定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情形外，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投标单位书面向我公司提出退回保证金申请，注明退回的账号、户名等，必须与递交时一致。公司收到申请后5个工作日内退回。
10	现场勘查	投标人必须于2017年xxx月xxxx日到2017xxxx月xxxx日（工作日，正常上班时间）勘查现场，并填写现场勘查记录表，勘查后产生的疑问现场解答，过后如有疑问提出采购单位不再答复。
11	投标文件有效期	投标截止日期后30天。
12	解 释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招标采购单位。

## 一、总 则

###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采购单位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

### （二）定义

1. 招标采购单位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2. “投标人”系指向招标方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或自然人。
3. “产品”系指供方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4.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5. “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6. “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 （三）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方式。

### （四）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出席开标会。**

### （五）投标费用

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关规定的除外）。

**（六）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七）特别说明：

1.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数据库服务器、应用服务器）品牌与型号相同的，视为相同品牌产品。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项目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自主选择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2.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为其购买社保的正式员工。
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4.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 49 条之规定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 （八）质疑和投诉

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对招标采购单位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采购单位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梧州市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2.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 二、招标文件

### （一）招标文件的构成。

1. 招标公告；
2.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3. 投标人须知；
4.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5.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6. 投标文件格式。

### （二）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

###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必须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采购单位澄清。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份。

2. 采购代理机构必须以书面形式答复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并将不包含问题来源的答复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除书面答复以外的其他澄清方式及澄清内容均无效。

3. 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4. 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本采购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

5. 采购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一)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信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份组成。

#### 1. 资信及商务文件（以下文件前 4 条均必须提交，同时要加盖单位公章，否则投标无效）：

- (1) 投标声明书（格式见“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开标时核查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格式见“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 (3) 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复印件（必须提供，格式自拟）；
- (4) 投标人资格证明材料：
  - a. 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国税和地税）复印件（如已按要求实行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的，则只需要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及资质证书复印件；
  - b. 2017 年近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或依法减免缴税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或依法减免缴费的证明文件复印件；
  - c.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 d.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承诺书（格式自拟）；
  - e. 检察机关出具的近三年内无行贿及犯罪记录查询证明（**回执原件须装订到投标文件的正本，复印件装订到投标文件的副本**）；
  - f. 现场勘查记录表原件。
- (5) 投标人相关荣誉证书；
- (6) 投标人在 2014 年至今，在全国各区域建设同类项目(单份合同金额在 200 万元人民币（含）以上的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业绩。
- (7) 投标人情况介绍
- (8) 商务响应表(格式见“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 (9) 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的其他材料；

#### 2. 技术文件（以下文件前 2 条均必须提交）

- (1) 技术响应表(格式见“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 (2) 整体技术方案、项目实施方案；
- (3) 售后服务方案；
- (4) 产品相关检测报告等证明材料；
- (5)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见“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 (6)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 3. 报价文件：

- (1) 投标函（格式见“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 (2) 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见“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注：投标声明书、投标函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

## （二）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方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 （三）投标报价

1. 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2.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应包括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3. 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 （四）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 自投标截止日起 30 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 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投标保证金被没收。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需要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4.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 （五）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人须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 投标保证金交纳：按照《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第三点要求交纳。
3.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我公司以电汇或转账方式原路退还投标保证金。
4. 履约保证金：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中标单位必须在 10 个工作日内把金额为中标金额的 5%（四舍五入取至百位数）的履约保证金，通过中标供应商基本账户以转账方式递交至招标人指定的履约保证金账户。（逾期则取消其中标资格），项目完工后履约保证金自动转为质量保证金，期满后退回。
5. 保证金不计息。
6.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 （2）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3）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 （4）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5）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采购单位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6）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 （7）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 （六）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1.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格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2. 投标人应按资信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顺序装订成册，投标文件的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正本1份，副本6份，正副本分别装入投标文件袋中加以密封（所有正本一起密封，所有副本一起密封）；并在封口处密封签章（投标人公章、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均可）。**不允许使用活页夹、订书钉、胶圈、梳式装订等可能导致投标文件散落或脱页的装订方式，否则将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3.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

4. 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人签署，投标人应写全称。

5. 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 （七）投标文件的包装、递交、修改和撤回

1. 投标人应按资信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投标报价文件顺序装订成册，正本一份，副本陆份，正副本分别装入投标文件袋中加以密封（所有正本一起密封，所有副本一起密封）。投标文件的包装封面上应注明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地址、投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在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日期和时点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未按规定密封或标记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由此造成投标文件被误投或提前拆封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采购单位；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修改后重新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当按本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和密封。

## （八）投标无效的情形

没有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但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投标人疏忽、笔误所造成的差错，应当允许其在评标结束之前进行修改或者补正（可以是复印件、传真件等，原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修改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并应在中标结果公告之前查核原件。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投标无效。投标人修改、补正投标文件后，不影响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1. 在符合性审查和资格性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超越了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必须获得行政许可或者行政审批的经营范围的；

（2）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3）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或者填写项目不齐全的；



- 
- (4) 投标代表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 (5) 投标有效期、交货时间、质保期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6) 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有招标方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2. 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3.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 (2) 报价超出最高限价，或者超出采购预算金额，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3) 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或者开标价格与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折扣）价格不一致的；

**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经理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5. 被拒绝的投标文件为无效。**

## 四、开标

### （一）开标准备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参加开标会并签到。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按时签到的，视同放弃开标监督权利、认可开标结果。

### （二）开标程序：

1. 开标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2. 主持人介绍参加开标会的人员名单；
3. 主持人宣布评标期间的有关事项；告知应当回避的情形，提请有关人员回避；
4. 投标人或其当场推荐的代表，或者招标采购单位委托的公证机构检查投标文件密封的完整性并签字确认，**检查各投标人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5. 唱标；
6. 采购代理机构做开标记录，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记录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签字确认；同时由记录人、监督人当场签字确认。投标人代表未到场签字确认或者拒绝签字确认的，不影响评标过程；
7. 开标会议结束。

## 五、评标

###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由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

### （二）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 （三）评标程序

#### 1. 形式审查

采购人代表和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协助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的资格和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合法性等进行审查。

#### 2. 实质审查与比较

（1）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核对，如有疑问，将对投标人进行询标，投标人要向评标委员会澄清有关问题，并最终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

投标人代表未到场或者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视该投标文件无效。

（3）各投标人的技术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由指定专人进行计算复核。

（4）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协助评标委员会根据本项目的评分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商务报价得分。

（5）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评委对各部分得分汇总，计算出本项目最终得分、性价比、评标价等。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同时起草评标报告。

### （四）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确认，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五）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并签字确认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具有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六）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 评标办法。本项目评标办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七）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像监控及聘请有关监督部门代表进行现场监督，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 六、评标结果

（一）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五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在五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采购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

---

应商。

(二) 中标供应商确定后, 采购代理机构在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梧州市人民政府网、梧州市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公告。

(三) 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 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四)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 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并及时索要书面回执。

(五)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就采购人委托授权范围内的事项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 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 七、合同签订

### (一) 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具备履行合同能力, 综合评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

### (二) 签订合同

(1) 投标人接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 如中标供应商不按中标通知书的规定签订合同, 则按中标供应商违约处理, 采购代理机构将没收中标供应商投标的全部投标保证金并上缴同级财政国库。

(3) 中标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 采购人可以与中标供应商之后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 以此类推。

## 八、其它事项

(1) 中标服务费按国家有关文件规定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中标服务费(服务费按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等文件规定标准收取)。签订合同前, 中标人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付清中标服务费。否则, 招标代理机构将视之为违约, 取消该中标决定并没收中标人已提交的全部投标保证金。

##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一、评标原则

(一) 评标组成：本招标采购项目的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七人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 评标依据：评委将以招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

(三) 评标方式：以封闭方式进行。

### 二、评标方法

(一) 对通过资格审查及符合、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

(二) 计分办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序号	评标因素及分值	分值属性	评标标准	说明
1	投标报价 (50分)	客观分	<p>(1)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投标单位认定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以投标文件提供的符合规定的有关证明材料为准），并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对投标价给予6%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投标价×（1-6%）；大中型企业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其中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联合体投标价给予2%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即评标报价=投标价×（1-2%）；除上述情况外，评标报价=分项报价明细表中的合计总价。</p> <p>(2) 价格分计算公式： 某投标人价格分 = (有效投标人最低评标报价金额 / 某有效投标人评标报价金额) × 50分</p>	投标报价计算时均为投标人的实际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最终中标金额=投标报价。
2	技术部分 (21分)	主观分	<b>2.1 整体技术方案（16分）</b>	
			<p>(1) 总体实施方案完全符合用户要求，实施思路、应用部署、技术架构层次清楚合理，能准确理解用户应用需求和建设内容。</p>	<table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width: 50%; text-align: center;"> <p>优 得 6.0~8 分,良得 4.1~6.0 分,一般得 2.1~4.0 分,差得 0~2.0 分</p> </td> <td style="width: 50%; padding-left: 10px;"> <p>优：应表述的内容齐全，符合实际，方案科学、先进、可行。 良：应表述的内容齐全，符合实</p> </td> </tr> </table>
<p>优 得 6.0~8 分,良得 4.1~6.0 分,一般得 2.1~4.0 分,差得 0~2.0 分</p>	<p>优：应表述的内容齐全，符合实际，方案科学、先进、可行。 良：应表述的内容齐全，符合实</p>			

				(2)对本项目重难点提出解决方案,描述准确、合理,能够随需而变、快速灵活满足业务需求。	优 得 6.0~8 分,良得 4.1~6.0 分,一般 得 2.1~4.0 分,差得 0~2.0 分	际,方案可行。 一般:应表述的内容有欠缺,或表述的内容不完全符合实际、不完全可行,方案一般,有待改进。 差:应表述的主要内容有较多欠缺,或表述的内容不符合实际、不可行。
				<b>2.2 项目实施方案 (5分)</b>		
				建设方案详细全面,功能模块设置合理而完整,业务流程清晰。	优 得 3.1~5 分,良得 2.1~3.0 分,一般 得 1.1~2.0 分,差得 0~1.0 分	
3	商务部分 (29分)	售后服务方案 (5分)	主观分	方案详细全面,涉及到达故障现场时间、故障出现解决方案、定期维护(注明时间)、免费技术培训方案、免费保修期外维修方案、本地化售后服务措施、其他优惠措施、安装要求及方案等方面。 优得5分,良得3分,一般得1分,差得0分	优 得 3.1~5 分,良得 2.1~3.0 分,一般 得 1.1~2.0 分,差得 0~1.0 分	
		产品质量分 (3分)	客观分	投标人所投的“分隔护栏”,具备下列检验报告: (1)具有交通安全产品质量监督检测中心出具的道路护栏检验报告(耐盐雾腐蚀性≥800小时)。 (2)具有交通安全产品质量监督检测中心出具的道路护栏检验报告(耐候性能≥800小时)。	具有相应检测报告的,每个得1.5分,满分3分	(1)必须提供证明材料。 (2)投标文件须附相应检测报告复印件。
		信誉实力部分 (21分)	客观分	业绩部分(满分10分) 按如下要求计算有效业绩,最多得10分: 1、每提供1个合同金额400万(含)以上的业绩得2分; 2、每提供1个合同金额200万(含)以上的业绩得1分; 业绩时间:2014年1月-2017年12月(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 业绩定义:指类似道路交通标志标线及道路护栏采购(施工)类项目。	(1)必须提供证明材料。 (2)以中标通知书及销售合同复印件为准。	
				投标人或者投标品牌的生产企业通过ISO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0环境管理体系认证,每项得1.5分,(满分3分)	(1)必须提供证明材料。	

			<p>投标人具有公路交通工程专业交通安全设施专业承包二级得 1 分，高一等级得 2 分（满分 3 分）</p>	<p>（1）必须提供证明材料。</p>
			<p><b>企业实力部分（5分）：</b> 按如下要求计算，最多得 5 分： 拟投本项目的专业技术人员，具备高级工程师职称的，每人得 2 分； 具备中级工程师职称的，每人得 1 分；</p>	<p>（1）必须提供证明材料。 （2）以投入人员职称证及投标截止时间前 3 个月内，该人员最近连续 3 个月的社保缴费证明记录证明为准。</p>

总得分=1+2+3

### 三、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得分相同时，以评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评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并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招标采购单位应当确定评审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质量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招标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招标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其余以此类推。

#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 梧州市政府采购合同模板

合同编号：

采购单位（甲方）：\_\_\_\_\_ 采购计划号：

供应商（乙方）：\_\_\_\_\_ 项目名称和编号：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时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采购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成交）供应商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合同标的

#### 1、供货一览表

序号	分项名称	品牌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一	货物名称					
1	.....					
	.....					
二	安装、调试、检验					
	.....					
三	售后服务及培训					
	.....					
四	其他					
合计总价						

2、合同合计金额包括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如招投标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招投标文件和承诺相一致。

2、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 第三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

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货物的运输方式：\_\_\_\_\_。

3、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_\_\_\_\_。

####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交货时间：\_\_\_\_\_、地点：\_\_\_\_\_。

2、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采购单位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6、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_\_\_\_\_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1、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_\_\_\_\_。

#### **第七条 售后服务、保修期**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标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货物保修起止时间：\_\_\_\_\_。

3、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 **第八条 付款方式和保证金**

1、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

2、资金性质：\_\_\_\_\_。

3、付款方式：

#### **第九条 质量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质量保证金，如出现质量问题，则在未支付的货款中扣除。



---

## 第十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 第十一条、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2、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_\_\_\_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处理。

3、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上述的货物免费保修期为\_\_\_\_年，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 第十二条、调试和验收

1、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货物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

2、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3、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5、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 第十三条、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理。

4、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 3%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 5%，超过\_\_\_\_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 3% 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 5%。

5、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7、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 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 **第十五条、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第十六条 合同争议解决**

1、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 **第十七条 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可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十八条、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

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 第十九条、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3、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4、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5、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 第二十条、签订本合同依据

1、政府采购招标文件；

2、乙方提供的采购投标（或应答）文件；

3、投标承诺书；

4、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第二十一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财政部门（梧州市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合同副本报梧州市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案。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经办人：	年 月 日

---

## 合同附件

一般货物类

1、供应商承诺具体事项：	
2、售后服务具体事项：	
3、保修期责任：	
4、其他具体事项：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注：售后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审核单位：

审核人：

---

##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封面格式)

正/副本

# 投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名或盖章)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 一、资信及商务文件

### 1. 投标声明书格式：

#### 投标声明书

致：广西建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_\_\_\_\_（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_\_\_\_\_。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同意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 投标有效期为递交投标文件之日起 30 天，中标人有效期延至合同验收之日。
3. 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如果有的话）。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招标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4. 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5. 我方承诺在本次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6. 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委会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中标资格。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日 期：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广西建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员工\_\_\_\_\_（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职务：\_\_\_\_\_

职 务：

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粘贴处

投 标 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日 期：

- 
3. 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复印件（必须提供，格式自拟）
  4. 投标人资格证明材料：
    - （1）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国税和地税）复印件（如已按要求实行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的，则只需要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及资质证书复印件；
    - （2）2017年近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或依法减免缴税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或依法减免缴费的证明文件复印件；
    - （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 （4）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承诺书（格式自拟）；
    - （5）检察机关出具的近三年无行贿及犯罪记录查询证明（**回执原件须装订到投标文件的正本，复印件装订到投标文件的副本**）；
    - （6）现场勘查记录表原件。
  5. 投标人相关荣誉证书；



6. 投标人在 2014 年至今，在全国各区域建设同类项目(单份合同金额在 200 万元人民币（含）以上的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业绩：

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采购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完成时间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日 期：

7. 投标人情况介绍；

8. 商务响应表格式（可选）；

项目	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质保期			
售后技术服务要求			
交货时间及安装地点			
付款方式			
...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日 期：

9. 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的其他材料；

## 二、技术文件格式

### 1. 技术响应表格式：

#### 技术响应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产品名称	招标采购主要产品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	投标实际参数(投标人须按投标货物/服务实际数据填写)	是否偏离(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简述
1					
2					
3					
4					
5					
6					
7					
8					
...					

注：

- 1、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第一章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二、采购产品需求”的内容逐条响应。
- 2、投标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其投标文件将会被评定为无效投标文件外，我公司将会向相关部门反映情况，请求作出相应的处罚。
- 3、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填写此表，须包含但不限于此表内容。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

2. 整体技术方案、项目实施方案；
3. 售后服务方案；
4. 产品相关检测报告等证明材料；
5.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姓名	职务	专业技术资格	本单位工作时间	备注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附上述投入人员的职称证复印件（如有）及投标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该人员最近连续 3 个月的社保缴费证明记录证明复印件。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日 期：

6.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 三、报价文件格式

#### 1、投标函格式

## 投 标 函

致：广西建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_\_\_\_\_采购项目招标文件，项目编号\_\_\_\_\_，正式授权下述  
签字人\_\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  
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副本\_\_\_\_份。

一、投标报价表

二、资格证明文件。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同意在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截标日期起遵循本招标文件，在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并有可能中标。

2、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我方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4、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和有关附件，我方将自行承担因对全部招标文件理解不正确或误解而产生的相应后果。

5、如果在投标截止时间后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者有其他违约行为，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全部没收。

6、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投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

7、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人为中标人。

8、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9、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5%以上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到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

电话、传真或电传：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日期：

**注：本投标函每页均需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未按照本投标函要求填报的投标函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2. 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

①报价汇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报价	(大写)人民币           元整 (¥       元)
交货期	交货期：
备注	(1) 我司的投标报价以人民币（元）为单位。 (2) 投标报价均包含设备费、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检验费、检测费、验收、税费等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备注：详细内容见《分项报价明细表》。	

注：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填写此表，须包含但不限于此表内容。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 ②分项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分项名称	品牌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一	货物名称					
1	.....					
	.....					
二	安装、调试、检验					
	.....					
三	售后服务及培训					
	.....					
四	其他					
合计总价						

### 注:

1. 分项报价需详细反映投标价格表中的价格构成,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已包含在投标文件。
2. 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增加或删除表中所涉项目,但所列项目必须能反映投标价格的具体构成。
3. 此表的合计总价须与“报价汇总表”的报价一致。
4.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5. 凡需用专用耗材的专用设备类采购项目,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耗材量或按耗材的常规试用量提供报价。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



## 现场勘查记录表

全市道路交通标志线改造升级项目（GXWZZC2017-G1-1218-JL）

投标单位名称 (公章)	现场勘查情况	到场人员	电话	日期

## 现场勘查记录表

采购单位联系人：贺科长

联系电话：15077493088

## 回 执

\_\_\_\_\_（投标人名称）于2017年\_\_\_\_月\_\_\_\_日对全市道路交通标志线改造升级项目（GXWZZC2017-G1-1218-JL）项目的现场进行勘查。

采购单位（盖章）：梧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采购单位经办人（签字）：

联系电话：15077493088

2017年 月 日

投标人于2017年xxx月xxxx日到2017xxxx月xxxx日（工作日，正常上班时间）派出本公司人员，持公司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原件和近三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勘察现场，并填写现场勘查记录表（此表格投标单位自行准备）。（此回执作为投标文件资格审查的一部分，没有提供投标无效，正本放原件，副本可放复印件）。